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股东江苏甌泉元禾璞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苏甌泉”）持有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6,896,131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6.06%。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取得的股份，已于2023年10月26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本次减持计划主要内容

公司于2024年12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江苏甌泉自上述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247,113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1%。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超过1%且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的提示性公告》，截至2025年1月16日，江苏甌泉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204,4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05802%。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收到公司股东江苏甌泉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江苏甌泉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已降至5%以下，基于市场及自身的实际情况，提出提前终止上述减持计划。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江苏走泉元 禾璞华股权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6,896,131	6.06%	IPO 前取得：5,304,716 股 其他方式取得：1,591,415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 股东基于市场及自身的实际情况, 提出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有数 量(股)	当前持有 比例
江苏甌泉 元禾璞华 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1,204,400	1.05802%	2025/1/16~ 2025/1/16	大宗交易	59.30—59.30	71,420,920	未完成: 42,713 股	5,691,731	4.99999%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基于市场及自身的实际情况，提出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特此公告。

上海伟测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8日